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學務處生輔組通報第 110-1-12 號

110.12.20

※請班長利用班會或早自習時機向班上同學宣讀並傳閱後簽名!謝謝!

★一、交通安全宣導：

(一)教官室接獲附近居民舉報：1.本校學生騎乘電動自行車車速過快亦未遵守交通規則，上放學請各班同學遵守交通規則，不要任意闖越紅燈，按照交通號誌通行；違者依校規懲處。2.本校學生騎乘機車、電動自行車私自停放至學校周圍住家街道，影響住戶停放空間，再次重申，請依規定申請停放至校內，不要造成住戶困擾，另請同學不要心存僥倖，倘若查獲無照騎乘或停放校外，將依校規懲處。

(二)「110學年第1學期學生交通車申請表」延用至110學年第2學期，110學年第2學期教官室不再全面重新統計，下學期如有變動，以加退乘辦理。

★二、生活常規宣導：

近期接獲附近民眾投書~指本校學生至小兒科診所等店家乘坐適合孩童乘坐的兒童投幣式搖搖車或搖搖馬遊樂設施，經民眾勸說不要乘坐而未理會，再次重申如有類案情事，經投訴且屢勸不聽，影響校譽造成觀感不佳查證屬實者，將依學生獎懲規定實施懲處。

★三、住宿生申請宣導：

110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住宿申請即日起開始開放申請，有意願申請的同學可至教官室領取住宿申請表並於110年12月24日1700時前完成填寫繳交，逾時不收，請同學留意。

四、網路、言語霸凌宣導：

網路霸凌是指透過上傳文字、照片、影片等形式，持續的對他人嘲笑、辱罵、騷擾、毀謗或威脅，造成對方身心靈傷害的網路不當行為；因應數位科技的發展，網際網路的普及，社群網站與社交軟體的興起，提供多元的社交平台，請同學培養正確的網路使用態度，避免受騙上當、勿入陷阱及勿觸法網。

(一)近期接獲學生家長反應，有學生於班上被同學亂取綽號及間接諷刺等方式言語攻擊或上課中拍攝同學睡覺等不雅照片並上傳至網路社群引起網友嘲諷，受害學生疑似遭受言語攻擊(網路霸凌)等情形。

(二)上述行為恐觸犯刑法公然侮辱、誹謗罪、妨害秘密罪及民法侵權行為等罪，另若涉及網路霸凌行為經查屬實將由本校「校園霸凌因應小組」進行審議調查，確定成案者將依學生獎懲規定實施議處。

五、防一氧化碳中毒宣導：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11月4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137198號文：轉內政部函轉內政部因應冬季將至，為強化防範一氧化碳中毒之觀念，請各級學校「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時序進入秋冬，請各處室、實習工廠辦理相關教學課程時，務必注意室內通風情形，避免發生類似中毒情事。

六、反詐騙宣導：

適逢年關將近，為杜絕師生遭受詐騙情事，提升反詐騙警覺與即時更新反詐騙訊息，請全校師生踴躍加入內政部警政署165防騙宣導LINE官網，並藉此教育學生將反詐騙最新訊息推廣至家庭成員，以提升全民反詐騙意識。

七、同學於校內外維持男女關係正常化，肢體不要親密碰觸等越矩的行為。

八、佳言名句：積極的人在每一次憂患中都看到一個機會，而消極的人則在每個機會都看到某種憂患。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學務處生輔組通報宣導簽名冊

班級：

110年12月20日

座號	姓 名	座號	姓 名	座號	姓 名
01		15		29	
02		16		30	
03		17		31	
04		18		32	
05		19		33	
06		20		34	
07		21		35	
08		22		36	
09		23		37	
10		24		38	
11		25		39	
12		26		40	
13		27		41	
14		28		42	

輔導教官簽章